

证券代码：832491

证券简称：奥迪威

主办券商：红塔证券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快公司发展、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挂牌”）。2020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辅导协议，于2020年2月向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辅导备案材料，并于2020年2月21日取得了辅导登记备案，正式进入辅导期。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下重要提示：

1、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6.40 元/股，对应公司股票市值 7.03 亿元，公司已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了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及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25,136.50	29,255.24
研发费用	2,105.56	2,563.6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8.38%	8.76%

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的条件，公司最近一年（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研发投入合计占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合计比例不低于 8%，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按公开发行人价格计算的公司股票总市值预计不低于 8 亿元。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两年的财务情况符合精选层进入的财务条件。

2、公司不存在《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的不得进入精选层的情形。

3、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股东大会、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股票失败而无法进入精选层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6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